

忍痒

□赵自力(湖北红安)

曾在电视上看过一则报道。一个小伙子是惯偷,先是偷鸡摸狗,接着是江洋大盗,先后被拘留逮捕被关进大牢多次,然而恶习难改。每次悔过时,小伙子总是满脸悔色,一副下死决心坚决改过的样子。可是出来后不久,小伙子依然会忍不住去偷盗。

当记者问他为何总是再三偷盗时,小伙子长叹了一声说:“我也不想啊,可是看着别人的钱财手就发痒,总是忍不住。”小伙子还告诉记者,为了给自己一个警醒,他剃下了自己的一根手指,发誓不再偷盗。即使这样,依然忍不住内心的痒,可见忍痒该有多难。

某著名建筑公司的一位财务管理人员,廉洁几十年,从未挪用

侵占公司一分钱,在公司有着良好的口碑。在他的办公室桌上,有一个大大的“忍”字。不晓得的人还以为他脾气暴躁,用忍字来提醒自己忍着暴脾气。

有次媒体采访他,自然问到了他桌上的“忍”字含义。这个财务管理人员深有感触地说:“家里并不富裕,面对每天经手的大把的钞票,说实话一时也心痒过,不过我不糊涂,那都是诱人的陷阱,拼命提醒自己忍住痒。心不痒,手就不发痒,自然能泰然处之,时间一长,就产生免疫力,百毒不侵了。”这个人忍痒的事迹经媒体报道后,一时传为美谈。

在书上看过一个故事。有位县官死后留下一只小木箱,后人

打开一看,是满箱血迹斑斑的草纸以及一封信。原来这位县官生前面对贿赂,内心也曾一次次发痒。为戒贪拒贿,煞住心痒,他以锥刺股,以纸拭血,久而久之,集满木箱。信末,他以苏轼名言告诫子孙:“忍痛易,忍痒难!”

痒,确实难忍,有人不惧痛,却怕痒,可见痒比痛更痛。古人说,“人生耐贫贱易,耐富贵难;安勤苦易,安闲散难;忍痛易,忍痒难。能耐富贵,安闲散,忍痒难,必有道之士也”。要练就忍痒功夫,就必须提高道德修养。

忍痒,是人生一种高贵的修养。忍住了痒,才能在人生的任何关口经得起诱惑,也才能成就人生。

老树新芽春来早

□马亚伟(河北保定)

初春,春寒料峭,校园一角的一棵老树在风中抖动着枯枝。我有些失望地想,虽说立春了,可没有一点春天的感觉。

你看这树,浑身上下灰不溜秋,干瘦而枯槁地静默着,像一个可怜兮兮的耆老,一点精神焕发的样子也没有,简直就是一树枯枝。这棵老树没有主干,干瘦的枝干成簇。所有的枝干散乱地拢在一起,像一堆干柴。有些横斜的枝杈早已经被风劈成两段,折了的一段抖动了一个冬天,摇摇欲坠。冬天在它身上留下的痕迹太重了,要焕发生机不容易。

谁知,过了没几天,我竟然发现老树上萌动了新芽。点点新芽,像素色的背景下浅绿莹莹的水彩,等待着被晕染开来。一定是春风的手,在阳光下轻轻剪出了一枚枚细叶。那是多么小巧的一把剪刀啊,轻轻咬破新芽,绿色便绽开在枝头。近看时,新叶还是细软的,娇嫩嫩的,带着新鲜洁净的光泽,如初生婴儿的肌肤。小小的叶子颤颤地摆动在风中,小心翼翼舒展开来,它们还不敢自由起舞,只是轻轻抖落一身春阳,与风嬉戏。

这个世界最值得赞美的应该是新芽吧。新芽是植物经历了漫漫长夜后的第一缕晨曦,黎明的幕布即将被微光般的新芽拉开,所有的希望都会在刹那间被点亮。

新芽初绽后,老树便一天一个模样。春的画笔每天为它着色,一天一点点。待到色彩饱满

丰盈起来时,就会长出一树郁郁葱葱的叶子。然后,花就要开了。多么值得期待啊!

这棵老树在校园里生长了很多年了,竟然没有人知道它的名字。我只记得,每年它都会开出满树的黄色小花。那种黄,不是橘黄、杏黄、鹅黄,就是纯粹的黄色,小黄花大小如硬币,点缀在绿色的幕布上,明晃晃的。一树繁花,锦缎一般,亮亮的,闪闪的,流光溢彩。密密层层的黄花,辉煌灿烂,繁盛蓬勃。每年都会会有很多学生在花树前,赏花,拍照,赞叹不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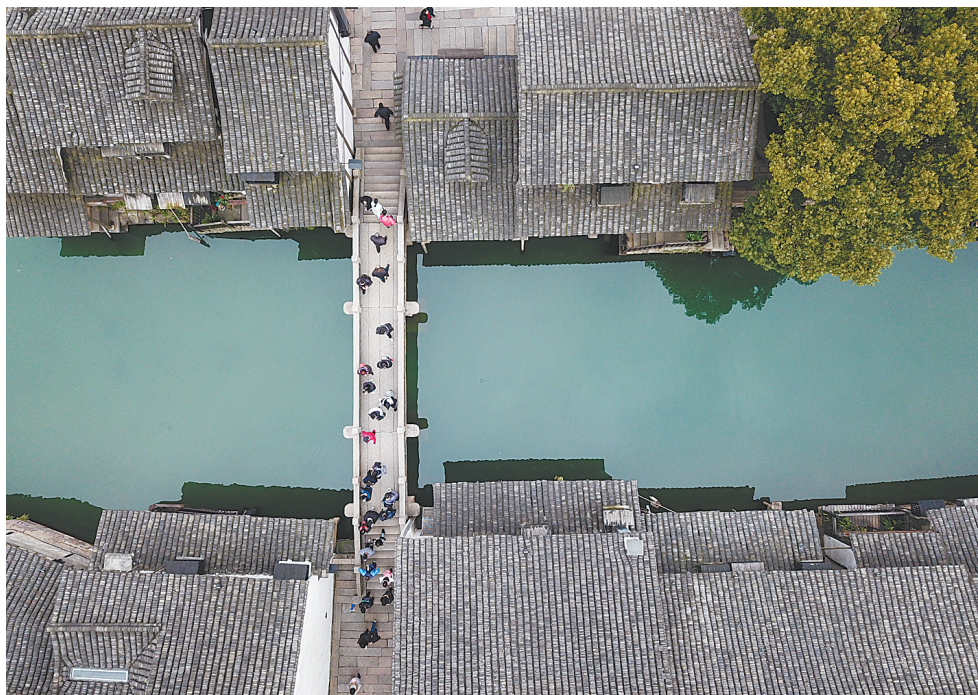
看着老树上柔嫩的小叶子,我满心期待那一场盛大的花事早些登场。

枯枝,新叶,繁花,不管老树以什么样的姿态存在,它的体内始终涌动着不屈的灵魂。这个灵魂一路行走,一路放歌,为生命的四季谱写不同的乐章。它在严冬的风雪里扎根挺立,在阳春的暖风中抽芽开花,在炎夏的酷暑里滋长繁茂,在深秋的天空下叶落根深。生命的历程,沧桑艰辛。

诗人叶芝在《当你老了》中说:“多少人爱你年轻欢畅的时候,羡慕你的美丽、假意或真心,只有一个人爱你那朝圣者的灵魂,爱你衰老了的脸上的痛苦的皱纹……”

所有的生命,都是值得我们去爱的。所有生命的阶段,都是值得我们去爱的。

爱它,就爱它的全部吧。新芽,绿叶,繁花,包括枯枝。



春晓 翁忻旸摄

书签做伴好读书

□梁永刚(河南平顶山)

爱书之人,大多有用书签的习惯,书签和书籍如影随形,不离不弃,是必不可少的读书工具。拿到一本新书,很少有人一口气读完的,此时书签便派上了用场,轻轻往书页中一夹,省却了下次阅读时的查找,可谓省事省心。也有人不喜欢用书签标记,读到哪页不想读了,随便把书角往里一折了事,下次翻开继续阅读。平日里借书给朋友,我除了包上书皮,总是习惯性地书中夹上一枚书签,反复叮嘱其不可在书中折页。在别人眼中,这可能有些小题大做,但对我而言,却是为了捍卫书的尊严。无论是自己的书,还是别人的,翻看书本一看到折印遍布,心里就像吃饭时在碗中发现一只苍蝇般恶心。

我自幼喜爱读书,但接触到真正的书签却很晚。早在上初中时,我就养成了不随意折书的习惯,没有书签,就拿一把塑料尺子或者硬纸片夹在书中。考入师范学校后,除了在图书馆和阅览室读到更多的书,自己还省下生活费买了不少书。那时候物资匮乏,市场上书签价格也不便宜,于是我们这些穷学生只好自己动手制作书签,一些好看的树叶,过时的明信片、稍硬一些的包装纸

盒,经过一番精心剪裁,题字作画,摇身一变都成了别具特色的书签,为那些年的读书生活增添了不少乐趣。

第一次购买真正的书签,是在参加工作后的第二年。一次去书店闲逛,偶然遇到一套《金陵十二钗》的木质书签,共12枚,图文并茂,制作精美,还散发着淡淡清香,令人爱不释手。一问价钱,一套60元,是我当时月工资的一半。思忖再三,咬咬牙狠心买了下来,圆了多年的一个梦想。再后来,随着工资接连上涨,只要遇到自己钟爱的书签,便毫不犹豫买下。除了买,还有一些书签是买书时赠送的,这些免费的书签很多都是变着花样为书做广告,不过其中也不乏一些精品。平日里逛旧书摊淘书,偶尔也会与原主人遗漏在书中的书签不期而遇,有时是一张早已泛黄的黑白照片,有时是一枚写着情话的干枯枫叶,每每遇此,即便我不喜欢这本少皮没毛的旧书,也会为了这枚有故事的书签,果断把书买下。闲暇之余,凝视着在书中不知尘封了多少年的书签,书签背后的那段陈年旧事便乘着想象的翅膀翩跹而来。

现代的读书人用书签,古人也用。书签的历史源远流长,可

以追溯到春秋战国时期,随着古代卷轴书的出现应运而生。不过,那时候的书签称为“牙签”“牙签”,多用珠片、木棒或金属条做成,身份显赫之人也有用象牙来做的。牙签是一种挂签,古代读书人为了区别书的内容和取阅方便,就在卷轴的另一端系上署有书名卷次的小牌子。北宋以后,随着活字印刷术的普及应用,出现了蝴蝶装、包背装和线装书籍,原本插在卷轴内的牙签变成了夹在书内的书签,一些文人墨客在书签上题诗作画渐成风气,至此,书签式样基本定型,和现在的书签并无两样。

书签虽小,平添闲情逸致折射文人情怀,方寸之间,窥见千年文化百态人生。随着时代进步和科技发展,电脑、手机等名目繁多的电子产品走进了寻常百姓家,越来越多的人热衷于在电脑或者手机上看电子书,传统书签的功能逐渐丧失,在市场上越来越少。不过,对于爱书人来说,收藏那些曾经伴随自己倚床夜读的书签,不只是怀旧心情使然,更是收藏一分美好。也许在不久的将来,书签会随着纸质图书的衰落而淡出,但是阅读的地位永远不会降低,一如传统文化的代代传承。



540.匹夫难得

公元960年正月初三,发生在首都开封近郊的陈桥兵变令宋太祖赵匡胤黄袍加身。皇上尊母亲杜氏为皇太后。杜太后一直闷闷不乐,皇上问太后:“母以子贵,今子为天子,胡为不乐?”杜太后说:“吾闻为君难。天子置身百姓之上,若治得其道,则此位可尊,苟若失驭,求为匹夫不可得,是吾所以忧也(你若不好好治理国家,回头想当个老百姓都没门)。”皇上拜谢道:“谨受教。”

541.读书方能治天下

元太宗窝阔台是成吉思汗的三太子,重视汉族文化,专门为皇太子贵由(元定宗)聘请了家庭教师学习儒学,东宫新建了“端本堂”作为教室。可惜皇太子痴迷佛法,对儒学毫无兴趣。授课老师只好向皇太子的生母乃马真后汇报说:“太子喜欢佛法,一学就开窍;现在让他学习孔孟之道,恐怕有违太子的本意(太子不是读书的料)。”乃马真后后头脑清醒,回复说:“尝闻自古及今,治天下者须用孔子之道,舍此即为异端。佛法虽好,乃余事耳,不可以治天下,安可以使太子不读书(佛法属于茶余饭后的事,治天下哪能不读

书)?”太子老师这才下决心安心授课。

542.太皇太后

宣德十年(1435年)正月,明宣宗驾崩,皇长子、明英宗朱祁镇继位。新任皇帝时年9岁,大权掌握在奶奶、太皇太后张氏手中。张太后将大学士杨士奇、杨荣、杨溥等五位重臣召至大殿,对小皇上说:“今后,你有啥决策,必须先与这五人商量。如若他们不同意,事不可行也。”皇上点头答应。张太后又把太监总管王振喊来,脸色突变说:“你整天领着皇上不学好,瞎胡闹,今当赐汝死。”王振吓得脸都白了,小皇上和几位大臣忙跪下为王振求情。张太后对王振说:“今天饶你不死,以后不许干涉朝政。”可惜好景不长,随着张太后的去世和五位大臣的退休,明英宗对大大监王振言听计从,终于酿成“土木之变”,做了蒙古人的俘虏。

543.雨露均沾

汉顺帝刘保的正妻梁皇后出身高干家庭,父亲是手握兵权的大将军梁商。新婚宴尔,皇上专情于梁皇后。换作别的女人,巴不得皇上永远如此,但梁皇后劝汉顺帝说:“阳以博施为德,愿陛下思云雨之均泽,小妾得免于罪(按阴阳理论,你应该让后宫雨露均沾,别让我落埋怨)。”皇后越是这样谦逊,皇上就越发喜欢。(老白)